

2020 年度
北京市东城区
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单位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机构设置、职责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

三、2020 年度支出决算表

四、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七、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2020 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一、2020 年度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2020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本单位主要职能：

1. 承担本行政区域食品药品检验工作；
2. 承担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和风险监测工作；
3. 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等。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栏	次	1	2	栏	次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60.72	773.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84.00	613.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8.31	68.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08	26.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2.32	82.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0.72	773.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760.72	791.1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6.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8.45
	30				61		
总计	31	760.72	849.60	总计	62	760.72	849.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1	2				3	4	5
栏 次			合计										
			773.27	773.27									
			596.55	596.55									
			596.55	596.55									
			452.95	452.95									
			143.60	143.60									
			68.31	68.31									
			68.31	68.31									
			45.54	45.54									
			22.77	22.77									
			26.08	26.08									
			26.08	26.08									
			26.08	26.08									
			82.32	82.32									
			82.32	82.32									
			33.58	33.58									
			1.73	1.73									
			47.01	47.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791.15	671.80	119.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3.43	494.09	119.3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13.43	494.09	119.34			
2013850			事业运行		494.09	494.09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9.34		119.34			
205			教育支出		1.00	1.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	1.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1	68.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31	68.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4	45.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77	22.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8	26.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8	26.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8	26.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32	82.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32	82.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58	33.58				
2210202			提租补贴		1.73	1.73				
2210203			购房补贴		47.01	47.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60.72	773.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84.00	584.00		613.43	613.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00	1.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31	68.31		68.31	68.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08	26.08		26.08	26.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2.32	82.32		82.32	82.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0.72	773.27	本年支出合计	85	760.72	760.72		791.15	791.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6.3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6				58.45	58.4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6.33		8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8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89						
总计	32	760.72	849.60	总计	90	760.72	760.72		849.60	849.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 次			
		合计	791.15	671.80	119.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3.43	494.09	119.3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13.43	494.09	119.34
2013850		事业运行	494.09	494.09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9.34		119.34
205		教育支出	1.00	1.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	1.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1	68.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31	68.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4	45.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77	22.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8	26.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8	26.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8	26.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32	82.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32	82.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58	33.58	
2210202		提租补贴	1.73	1.73	
2210203		购房补贴	47.01	47.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检测中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9.20	609.20	
30101	基本工资	76.08	76.08	
30102	津贴补贴	85.90	85.90	
30103	奖金	64.28	64.2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13.94	213.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54	45.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77	22.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97	29.9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1.78	11.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58	33.5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32	25.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3	7.03	
30301	退休费			
30302	退体费	7.03	7.0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40	个人表演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2	0.02	
	人员经费合计	616.26	616.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14	48.14	
30201	办公费	3.11	3.11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11	0.11	
30205	水费	0.30	0.30	
30206	电费	6.43	6.43	
30207	邮电费	0.42	0.4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7.17	7.17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1	委托业务费			
30223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8	1.48	
30228	工会费	3.58	3.58	
30229	福利费	2.90	2.9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	12.90	12.9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3	8.73	
310	资本性支出	7.40	7.4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1	2.8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59	4.5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4	赠予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55.54	55.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3栏无数据。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及说明

公开09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0年预算数						
2020年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收入，也没有使用“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0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119.34	119.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2013899			食品药品风险监测及实验室维护	119.34	119.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其中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3栏无数据。

2020年度政府采购情况表

公开11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统计数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一)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20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公开12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预算金额	支出金额
合计	—	—		
1				

注：本表反映单位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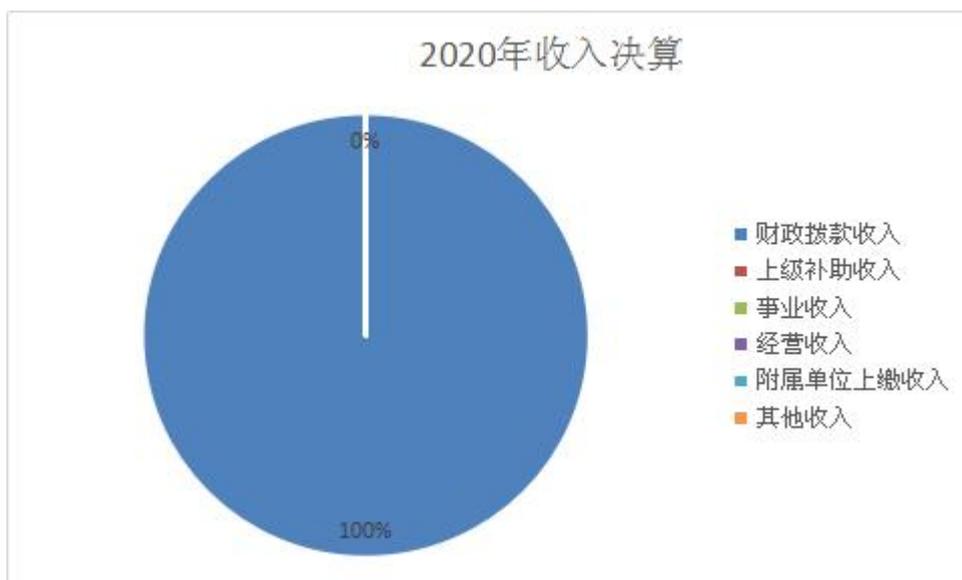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收、支总计 849.60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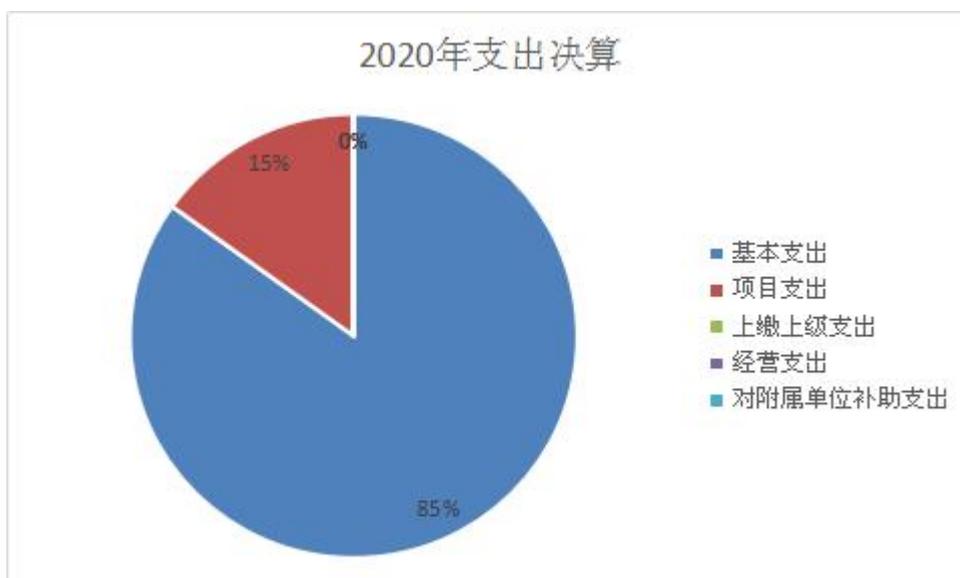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73.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3.2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91.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1.8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4.91%；项目支出 119.3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5.0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49.6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91.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91.1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13.43 万元，占 77.54%；教育支出（类）支出 1 万元，占 0.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8.31 万元，占 8.63%，卫生健康（类）支出 26.08 万元，占 3.30%，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82.32 万元，占 10.4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791.15 万元，比 2020 年年初预算增加 30.43 万元，增长 4.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020 年度决算 494.09 万元，比 2020 年年初预算增加 103.69 万元，增长 26.56%。主要原因：本年度使用了 2019 年市级转移支付结余资金。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2020 年度决算 119.34 万元，比 2020 年年初预算减少 74.26 万元，下降 38.36%。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的相关措施，年中调减项目资金，压紧压实经费开支。

3.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2020 年度决算 1 万元，比 2020 年年初预算增加 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本年度使用了 2019 年市级转移支付结余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

2020 年度决算 45.54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相比无变化。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0 年度决算 22.77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相比无变化。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0 年度决算 26.08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相比无变化。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0 年度决算 33.58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相比无变化。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0 年度决算 1.73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相比无变化。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0 年度决算 47.01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相比无变化。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1.8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16.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55.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不属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统计的单位范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年度本单位未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单位为机构改革划转单位,固定资产还未从市级划转。

(四)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本年度本单位未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中心对2020年度单位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1个，占单位项目总数的100%，涉及金额193.60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二、 食品药品风险监测及实验室维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东财发〔2021〕88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对2020年度食品药品风险监测抽验及实验室运维项目绩效情况开展了自我评价，项目自评价得分为9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1. 项目基本情况

为落实中央关于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四个最严”要求，把监测抽检作为重要抓手，促进首都及京津冀地区食品、药品安全协同监管，及时发现和控制辖区食品、药品安全风险，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和健康中国战略，做好东城区食品、药品安全工作，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我中心依法实施本辖区食品、药品安全风险监测（抽验）工作。客观评价辖区食品、药品安全状况并及时发现和控制食品、药品安全危害与风险，在综合考虑近三年国家食品、药品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方案中检品数量的基础上，结合本辖区实际情况根据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药品抽检工作计划及本中心2020年食品风险监测计划要求设立本项目。设立本项目用于保障实验室的正常运转，延长实验设备安全使用寿命，

保障实验安全，提高实验室技术水平，顺利完成 2020 年食品、药品风险监测任务，客观评价辖区食品、药品安全状况并及时发现和控制食品、药品安全危害与风险，完成本辖区药品、医疗器械及化妆品不良事件报告和监测技术工作。

2.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年初预算 193.60 万元，2020 年按京财发〔2020〕187 号和东财发〔2020〕213 号文件要求核减年初项目预算 50 万元，2020 年支出 119.34 万元。

（二）绩效目标及主要内容完成情况

对照设定绩效目标及计划内容，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

项目执行率 83.11%，未能完成项目执行率 100%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评分分值 10 分，得分 8 分。分析影响预算执行的原因为 2020 年 2-8 月抽调人员支援街道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本单位 80%专业技术人员均下沉社区支援疫情防控工作，检验工作受到人员减少影响，部分工作未能按计划时间完成，且完成质量受到限制。

三级指标药品抽验任务，绩效目标评分分值 15 分，得分 7 分，因机构改革划转区属后不再接检外区药品检验任务，计划任务数减少，未能完成绩效目标任务数。其他绩效目标均很好的完成，得分为评分分值满分。

（三）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部门自评组织机构情况

本单位成立项目绩效自评小组，中心主任任小组长，中心副主任任

副组长，成员由各业务科室、业务办公室及财务室负责人组成。

2. 部门自评实施情况

2021年3月，接到区市场局转发区财政局财政东财发〔2021〕88号文件通知，单位领导高度重视，一把手牵头成立本单位项目绩效自评小组，按照《北京市东城区区级预算部门组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规范》（东财〔2013〕304号）的相关规定，开展本单位项目简单程序自评价工作，对自评的1个项目食品药品风险监测抽验及实验室运维项目，进行了指标体系的制定、材料搜集和系统的梳理及评价，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自评报告。

（四）项目绩效自评结论

本单位对项目绩效进行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3.60万元，按京财发〔2020〕187号和东财发〔2020〕213号文件要求，核减年初预算5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19.34万元，完成预算的83.11%。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虽受2020年2-8月80%专业技术人员下沉街道支援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影响，预算执行能做到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通过项目实施，为辖区食品、药品市场监管，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

（五）主要经验和存在问题

受疫情防控和工作计划变动等因素影响，项目预算执行率和一项三级指标未达到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健全绩效目标管理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

（六）下一步工作思路及建议

下一步工作思路，要和相关业务部门沟通充分了解下年工作计划数，提前安排好全年的工作，做到有计划有步骤的完成项目工作，保证预算执行能够按序时进度执行。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 公务用车保有量:使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3.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4.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5.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党的机关、政府机关、人大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民主党派机关、完全或主要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纳入行政编制管理且经费完全或主要由财政负担的群团组织机关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根据实际需要,把直接提供的

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6.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反映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包括工商管理、质量技术监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支出。

6.1.1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出。

6.1.2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7.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7.1.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8.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8.1.1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9.1 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9.1.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1.2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1.3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